

合同登记编号:

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
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
方案设计编制

技术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

受托人（乙方）：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 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 方案设计编制

甲方：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

乙方：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的法律、规定，以及《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见附件一），合同双方就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编制工作任务，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概况

1、项目名称：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

2、项目概况：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走向为南北走向，本项目起点位于扬德里大楼，起点桩号 K68+587，路线由北至南经过上厝社区，大寮村，珠埕村，沙陇村，田一村，终点位于省道 S237 与国道 G228 交汇处，终点桩号为 K81+211；路线全长 12.624km，其中，桩号 K68+587 至 K78+800 处，长 10.213km 为一级公路，桩号 K78+800 至 K81+211 处，长 2.411km 为二级公路，现状均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在现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拟对现有水泥路面加铺一层厚 5cm 的细粒式 AC-13C 改性沥青砼罩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技术指标

1、依据现行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公路预防养护编制办法及甲方的有关要求，乙方编制项目方案设计，协助业主进行项目报批等工作。

2、技术指标：依据现行国家标准、技术规范。

第三条 项目进度

1、本项目编制周期：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时限完成方案设计编制并提交成果文件，通过审查后 15 天内提交修编成果，直至通过审批为止。

第四条 提交成果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纸质版共 8 份和电子版 1 份。

第五条 编制取费及费用支付

1、编制取费

经双方协商，编制费总承包价暂定为：人民币肆拾柒万捌仟壹佰元整（¥478100元），具体合同金额待方案设计完批复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2、费用支付

（1）满足以下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00% 的费用：

a 乙方提交方案设计成果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批；

b 待上级补助资金到位后。

（2）款项支付前，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注：由于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须执行相关程序，故上述付款约定时间为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手续的时间，甲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支付的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财政拨款的时间为准，在每次支付前，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所需办理手续要求提交相关材料，以及开具与支付费用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方可办理相关申请支付手续。上述时间以甲方收到乙方完整的付款资料以及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计算。发包人以银行转账方式将本合同项下的费用支付至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承包人不接现金、承兑汇票等其他金融资产付款。

（3）若因财政部门资金未及时到位而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应继续跟进财政申请流程，并在乙方指定的合理时间内书面敦促政府财政部门付款，直至协助乙方收齐设计费为止。

（4）费用支付方式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第六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项目基础资料、背景材料等工程相关资料及有关技术要求。

（2）按合同支付编制费用，确保编制工作顺利进行。

2、乙方责任

（1）按交通运输部、广东省及甲方有关技术要求按时保质完成编制工作，并对其成果负技术责任。

（2）编制项目方案设计，及时提供给甲方。

（3）如编制深度达不到有关技术深度要求，乙方应无偿对相应部分的编制工作进行补充完善。

（4）承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机关单位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

结论做出必要修改调整补充。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做好文件管理工作，收集项目相关资料给发包人归档，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委托书）、设计合同、设计文件审查意见等。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按实支付编制费。

2、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直至通过审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乙方应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3、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交付法定认可的设计文本、图纸等成果材料，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交设计成果导致甲方耽误工程工期的，或者工程建设中乙方未履行应当由乙方承担的服务造成耽误工程工期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有权根据损失情况向乙方索赔。最高赔偿不超过本合同总设计费。

4、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造成甲方一切损失。

第八条 其他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汕头市潮南区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6、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附件二：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编制服务费计算说明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乙方（盖章）：



广东粤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445 号 3 楼

电话：020-38849255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东风东路支行

账号：3602010709200015789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6月10日

附件一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ST2505280821

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受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委托，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编制（采购项目编码：4405147564922872505210378），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计划期限 3 个月，按照合同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 3 个工作日内与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接洽，在 15 个工作日内与汕头市潮南区公路事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潮南分中心

2025年05月28日

附件二

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 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编制服务费计算说明

一、概况

省道 S237 线汕头潮南里美至田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走向为南北走向，本项目起点位于扬德里大楼，起点桩号 K68+587，路线由北至南经过上厝社区，大寮村，珠埕村，沙陇村，田一村，终点位于省道 S237 与国道 S228 交汇处，终点桩号为 K81+211；路线全长 12.624km，其中，桩号 K68+587 至 K78+800 处，长 10.213km 为一级公路，桩号 K78+800 至 K81+211 处，长 2.411km 为二级公路，现状均为水泥混凝土路面。

本项目路线全长 12.624 公里，拟对现有水泥路面加铺一层厚 5cm 的细粒式 AC-13C 改性沥青砼罩面。经初步估算，工程概算总造价约 5181.88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4425.63 万元。

二、方案设计编制服务费计算

本项目费用计算方法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有关内容。

1、工程设计费计费额及工程设计计费基价

工程设计费计费额 = 建筑安装工程费 = 4425.63 万元。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 $(4425.63 - 3000) / (5000 - 3000) \times (163.9 - 103.8) + 103.8 = 146.64$ （万元）。

2、工程设计计费计算公式

基本设计收费 =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附加调整系数。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表一，采用内插法计算。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表二，“公路、城市道路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0.9。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表 6.3-1 确定工程复杂程度为 III 级，调整系数为 1.15；本项目属于养护类项目，工程附加调整系数取 1.0。

基本设计收费 = $146.64 \times 0.9 \times 1.15 \times 1.0 = 151.77$ 万元。

3、方案设计编制费用计算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表 6.2-1 确定方案设计阶段设计费用占基本设计费比重为 45%。

方案设计编制费 = $151.77 \times 0.45 = 68.30$ 万元。

三、报价

本项目服务内容为方案设计 & 概算编制。

根据以上费用计算结果，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方案设计编制费按 30% 下浮后，即 47.81 万元，作为暂定编制费总承包价。

广东粤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